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（或事证号）

12620000MB17573390

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

（2020 年度）

单位名称 高速公路兰州清障救援二大队

法定代表人 朱戎军



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制

《事业 单位 法人 证书》 登 载 事 项	单位名称	高速公路兰州清障救援二大队		
	宗旨和 业务范围	负责所辖高速公路事故车辆、故障车辆清障服务和车辆救援服务；为辖区G22:k1864-k1873、G30:k1689-k1710 k1735-1758、S1:k0-k17、G6:k1593-k1611 k1422-k1691, 共计340.351公里的公路路网内的故障车辆、事故车辆提供清障救援服务；协助医疗急救、消防部门对事故现场的人员进行救助，维护高速公路行业文明形象；协助交警、路政部门做好施救现场的交通管制与疏导工作。		
	住 所	甘肃省兰州市永登县树屏镇崖头村		
	法定代表人	朱战军		
	开办资金	¥93万元		
	经费来源	财政补助		
	举办单位	甘肃省交通运输厅		
资 产 损 益 情 况	净资产合计（所有者权益合计）			
	年初数（万元）		年末数（万元）	
	118		93	
网上名称	高速公路兰州清障救援二大队	从业人数	38人	
对《条 例》和 实施细 则有关 变更登 记规定 的执行 情 况	2020年，我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《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，按照宗旨和业务范围开展相关活动，没有违法违规等情况。			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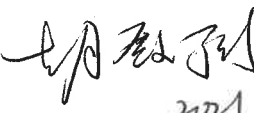

开展业务活动情况


2020年高速公路兰州清障救援二大队严格执行章程，按照本单位的宗旨和业务范围，围绕年初制定的2020年总目标，开展的业务活动及取得的主要社会效益如下：

(1) 负责所辖高速公路事故车辆、故障车辆清障服务和车辆救援服务；协助医疗急救、消防部门对事故现场的人员进行救助，维护高速公路行业文明形象；协助交警、路政部门做好施救现场的交通管制与疏导工作。

(2) 2020年度大队共实施车辆救援作业服务713次，其中联合救援609次，占救援总次数的85.4%，收费性救104次，占救援总次数的14.5%，参加救援人员累计2815人次，出动救援车辆累计1673台次，道路巡查109315公里，累计征收车辆救援服务费106496元，完成2019年度清障救援服务收费内控目标任务的106%。圆满完成了各类重大节会活动期间及警卫车队的保通保畅任务816次。

(3) 大队现有救援人员较少，救援力量不足，救援技能和经验有待进一步提高。为更好推进高速公路行业精神文化建设，提升业务技能，我单位将持续推进主动作为、文明服务，全面提升服务水平。

<p>相关资质 认可或执 业许可证 明文件及 有效期</p>	<p>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有效期自 2019 年 06 月 03 日至 2024 年 06 月 03 日</p>
<p>绩效和 受奖惩及 诉讼投诉 情况</p>	<p>无诉讼投诉情况</p>
<p>接受捐赠 资助及使 用情况</p>	<p>无</p>
<p>事业单位 委托意见</p>	<p>兹委托登记管理机关公示我单位年度报告书。 法定代表人： 公章： 2021年 1 月 20 日</p>
<p>举办单位 意见 (含 保密审查 意见)</p>	<p>同意。  公章： 2021 年 3 月 25 日</p>

填表人：

联系电话：13919114817

报送日期：2021.1.20